

证券代码：605169

证券简称：洪通燃气

公告编号：2026-009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
- 投资金额：**人民币 39,000 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通燃气”或“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保荐人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董事会授权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 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 投资金额和期限

在保证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含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司下属子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专户中不超过 39,000 万元的闲置资金购买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投资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投资金额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用于购买符合上述要求的理财产品。

(三) 资金来源

1、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通过理财所产生的部分收益。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90 号）核准，洪通燃气采用向社会公开募集资金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22.22 元。截止 2020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888,8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49,978,301.8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38,821,698.11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0]第 4-00035 号验资报告。

截止 2026 年 1 月 31 日，募集资金净额 83,882.17 万元已使用 47,566.96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36,315.21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9,949.98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超出闲置募集资金的部分，主要为闲置募集资金通过理财产生的累计收益。将募集资金专户中部分闲置资金用于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10 月 26 日		
募集资金总额	88,880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83,882 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 _____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第十三师天然气储备调峰及基础配套工程项目	49.86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天然气供气工程项目	96.83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洪通智慧云”燃气信息化建设项目	68.40	2026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注：累计投入进度计算日期为截至 2026 年 1 月 31 日。

（四）投资方式

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拟使用募集资金专户中部分闲置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理财产品，包括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的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后续委托理财的具体基本情况将在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中予以说明。

(五) 最近 12 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止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最高余额为38,800.00万元、未到期余额为8,010.90万元，未超过公司前次董事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定期存款	20,000	20,000	290.00	0
2	其他：国债逆回购 R-001	10,000	10,000	1.16	0
3	其他：收益凭证	10,000	10,000	35.93	0
4	其他：国债逆回购 GC007	4,274.90	4,274.90	1.22	0
5	其他：国债逆回购 GC007	725.10	725.10	0.21	0
6	其他：国债逆回购 GC028	4,000	4,000	4.90	0
7	其他：国债逆回购 GC028	1,000	1,000	1.22	0
8	其他：国债逆回购 GC007	3,000	3,000	1.68	0
9	其他：国债逆回购 GC002	800	800	0.26	0
10	其他：国债逆回购 GC001	800	800	0.05	0
11	其他：国债逆回购 GC007	3,800	3,800	1.12	0
12	其他：国债逆回购 GC007	800	800	0.24	0
13	其他：国债逆回购 GC028	7976.90	/	/	7976.90
14	其他：国债逆回购 GC007	34	34	0.01	0

15	其他：国债逆回购 GC007	800	800	0.24	0		
16	其他：国债逆回购 GC028	34	/	/	34		
合计			338.24	8,010.9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8,8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9.31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224.28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83,882.17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47,566.96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36,315.21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为本金保障型的理财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二）风险控制措施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3、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过程中，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对现金管理的规模及投资品种在审批额度内进行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及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五、中介机构意见（如适用）

保荐人认为洪通燃气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经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保荐人同意洪通燃气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2 月 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

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六、进展披露

(一) 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2025年12月11日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购买的国债逆回购产品到期部分已赎回，2025年2月6日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购买的定期存款已全部赎回，2025年11月28日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购买的收益凭证已全部赎回，共收回本金44,200万元、获得收益335.4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国债逆购GC028	上海证券交易所	4,000	2025/12/11	2026/1/8	1.590–1.615	4,000	4.90
国债逆购GC028	上海证券交易所	1,000	2025/12/12	2026/1/9	1.590	1,000	1.22
国债逆购GC007	上海证券交易所	3,000	2025/12/25	2026/1/5	1.860	3,000	1.69
国债逆购GC002	上海证券交易所	800	2025/12/29	2025/12/31	1.975	800	0.26
国债逆购GC001	上海证券交易所	800	2025/12/31	2026/1/5	2.035–2.190	800	0.05
国债逆购GC007	上海证券交易所	3,800	2026/1/5	2026/1/12	1.540	3,800	1.12
国债逆购GC007	上海证券交易所	800	2026/1/12	2026/1/19	1.570	800	0.24
定期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000	2025/2/6	2026/2/6	1.45	20,000	290.00
收益凭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2025/11/28	2026/2/6	1.60	10,000	35.93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6日